

云南省林业志丛书

013440

盐津县林业志

云南美术出版社

云南省林业志丛书之八

盐津县林业志

盐津县林业局 编

云南美术出版社

1995年4月

编纂人员名录

第一届编纂领导小组

(1986年3月~1991年3月)

组 长 杨肇荣
副组长 肖小强 彭国祥
成 员 刘兴诗 李万明 胡宗礼

第二届编纂领导小组

(1991年4月~1994年12月)

组 长 闵本钦
副组长 蔡云堂 彭国祥
成 员 谭邦雪 王文久 吴兴建 李万明 朱世铭
陈修明 胡学明 李兴明
编纂顾问 王宗尧 林世楷 晏 华
主 编 彭国祥
审 修 李荣高
照 片 彭国祥
制 图 李万明
封面设计、题字 陇泽勋

目 录

《云南省林业志丛书》出版说明	(1)
前 言	(4)
序 (一)	(6)
序 (二)	(7)
凡 例	(9)
概 述	(1)
大事记	(5)
第一章 森林资源	(19)
第一节 森林环境	(19)
• 土壤类型分布	(19)
• 气候资源类型	(20)
第二节 森林演变	(21)
第三节 森林分布	(24)
• 植被种类类型	(24)
• 森林面积及覆盖率	(27)
• 活立木蓄积量	(29)
• 林副特产及其种类	(32)
第四节 树种竹种	(38)
• 主要用材树种简述	(38)
• 主要经济林木简述	(42)
• 主要观赏树及花卉	(45)
• 竹资源分布及种类	(47)
第五节 风景园林	(51)

• 老黎山林区保护点	(51)
• 兴隆坳古桢楠景点	(52)
• 龙山白鹭群居景观	(53)
第六节 古树名木	(54)
• 旷野古树	(54)
• 庙遗古树	(56)
• 墓地古树	(57)
• 村镇古树	(58)
• 文化名木	(59)
• 观赏花木	(61)
• 奇异树木	(62)
• 珍稀树木	(63)
第二章 森林保护	(73)
第一节 森林防火	(73)
• 森林防火措施	(73)
• 火情、火警、火灾	(76)
第二节 制止乱伐	(81)
• 以法治林	(81)
• 毁林大案纪实	(83)
第三节 防治病害	(88)
第四节 封山育林	(90)
第三章 造林绿化	(93)
第一节 籽种采集	(93)
第二节 培育苗木	(96)
第三节 人工造林	(99)
第四节 四旁植树	(109)
第五节 造林投资	(114)
第六节 更新抚育	(117)

• 迹地更新.....	(117)
• 幼林抚育.....	(117)
• 抚育间伐.....	(118)
第四章 林场建设.....	(119)
第一节 国营林场.....	(119)
第二节 集体林场.....	(120)
第三节 两户一联.....	(124)
第五章 林业科教.....	(127)
第一节 林业科技.....	(127)
第二节 科技试验.....	(128)
第三节 教育培训.....	(129)
第四节 科技成果.....	(131)
第五节 科技队伍.....	(134)
第六章 权属管理.....	(137)
第一节 山林权属.....	(137)
• 私有山林.....	(137)
• 集体山林.....	(138)
• 国有山林.....	(140)
第二节 山林纠纷.....	(143)
• 国有林与集体林界.....	(143)
• 盐津县与水富县林界.....	(144)
第三节 林木管理.....	(145)
第四节 林政法规.....	(149)
• 林业法制建设.....	(149)
• 林业管理责任制.....	(151)
• 乡规民约.....	(152)
第七章 机构设施.....	(157)
第一节 行政机构.....	(157)

• 盐津县林业局.....	(157)
• 林业局所属机构.....	(158)
• 盐津县绿化委员会.....	(160)
• 护林防火指挥部.....	(161)
• 长防林工程建设指挥部.....	(162)
第二节 党群组织.....	(163)
• 党支部委员会.....	(163)
• 团支部委员会.....	(163)
• 工会委员会.....	(164)
第三节 事业机构.....	(165)
第四节 经营机构.....	(167)
• 盐津县木材公司.....	(167)
• 待业青年公司.....	(167)
第五节 基建设施.....	(167)
• 房屋建筑.....	(169)
• 车辆购置.....	(169)
• 设施建设.....	(170)
第六节 职工队伍.....	(170)
第八章 人物名录.....	(173)
第一节 先进集体.....	(173)
第二节 先进个人.....	(174)
第三节 历任局领导名录.....	(178)
附 录.....	(181)
一、文件辑存.....	(181)
(一) 原件辑存.....	(181)
(二) 文存目录.....	(213)
二、典型纪略.....	(214)
三、林业户业绩摘.....	(226)

四、报刊资料.....	(230)
(一) 人物通讯.....	(230)
(二) 林业新闻.....	(237)
五、林苑拾萃.....	(245)
(一) 散 文.....	(245)
(二) 歌 谣.....	(247)
(三) 林谚、歇后语、谜语.....	(251)
六、以木、竹得名的地名录.....	(253)
代跋.....	(259)
编纂始末.....	(260)

《云南省林业志丛书》出版说明

根据中央和省委关于地方志可公开出版和云南省林业厅1990年4月全省林业修志工作会议关于三五年内,云南省林业系统要完成一套系列丛书的精神,经省林业志编纂委员会研究决定:凡公开出版的各级林业志书,一律统一封面设计、统一版式,统一申报出版计划。为此,省林业志编纂委员会于9月11日以云林志办字〔1990〕第13号文向各地州市林业局、各林业企事业单位发出《关于出版林业系列丛书的通知》。此《通知》下发后,各林业单位纷纷报送公开出版志书的计划。

编修地方志是我国的历史文化传统,编修社会主义新方志是一件服务当代造福后世的、具有重要意义和多种用途的大事,是社会主义两个文明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的系统工程。但编修林业志在我省尚属首次,因为古代的志书是“重人文,轻经济”,没有给林业单独立志。只有在近代志书中,虽有关于森林方面的记述,也失之简略。根据中央统一部署,从1982年以来,云南林业系统和全国一样,开展了修志工作,尤其是1989年3月全省林业系统修志讲习班以来,全省林业修志工作有声有色地开展起来。省林业厅承担了《云南省志》中的《林业志》和《古树名木志》两个分志的任务,我省各级林业部门也承担了各地州市县地方志中的林业分志或林业篇章的任务。各林业单位在修志工作中搜集了大量的资料,大都在着手编修林业部门志(或叫林业专志);省林业厅直属单位,在省厅的统一部署下,也都开展了部门志的编修。到目前为止,全省林业单位已编修出林业志初稿130多部,有的已付印成书,但尚属内部印刷,未能公开出版,

不能不说是一件非常遗憾的事情。为了保护森林，振兴林业，达到“存史、资治、教化”，“有益当代，荫及后人”的目的，省林业志编辑办公室，根据1990年全省林业修志工作会议精神，在听取了一些单位的意见后，为使这批宝贵的林业历史资料形成体系，集中反映全省各地的林业生产建设事业的发展、起伏、兴衰演变的历史状况；同时也使广大林业修志工作者多年来默默无闻、任劳任怨、艰辛拼搏的劳动成果得以公开出版，发挥志书服务当今，流传后世的效能，经省林业厅批准，并与有关出版社联系后，决定出版《云南省林业志丛书》。为此，云南省林业志编辑办公室拟定了《云南省林业志丛书》总体方案。1990年11月29日，云南省林业厅以云林志办字（1990）第578号《关于批转〈云南省林业志丛书〉总体方案的通知》，批转各林业单位，按这个方案执行。

《云南省林业志丛书》出版总体设想方案主要包括八个方面的内容：

一、名称。总名称为《云南省林业志丛书》。各林业部门志的名称为正式书名，如《××县（或地州市县）林业志》、《××自治县林业志》、《××单位（即××局、院、厂、校、司等）志》等。《丛书》统一按之一、之二、之三……的顺序排列。

二、装帧。纳入《丛书》的各林业部门志，一律以大32开平装或精装两种版本，封面图案统一由省设计，志书印数由各林业单位自行决定。

三、体例。志书的结构应符合志体要求，全局由编纂者名录、全书出版说明、图、照片、序、凡例（或编纂说明）、目录、概述、大事记、志书正文（章、节、目）、附录、编纂始末等部份组成。

四、语言行文要则。严格按《云南省志总体设想（修订）》和《补充规定》以及有关规定办理。

五、名称名词。林业系统志书中涉及动物名称和林业名词较多，各地各部门的习惯名称、土名、俗名较复杂，应该重视名称

的规范。现规定：凡植物、动物（包括树木名称）一律以《云南种子植物名录》（1984年，中科院昆明植物研究所编，云南人民出版社出版）为准；动物名称一律以《云南省志·动物志》（1989年，云南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云南人民出版社出版）为准；林学名词一律以《林学名词》（1989年11月，科学出版社出版，林学名词审定委员会编）为准。在引用古资料（历史）时，仍可使用旧称，但须用括号注明规范名称。

六、审定。志稿审定由各单位自行组织。省林业志编辑办公室可给予必要的指导和协助。

七、经费。出版经费由申请出版单位自行筹集。

八、凡纳入本丛书的林业单位，应按规定报送省林业志编辑办公室，以便安排出版事宜。

云南省林业志编纂委员会编辑办公室

1992年11月

前 言

林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森林不仅为国家建设和人民生活提供必要的木材及多种林特产品，更重要的是它在保持自然生态平衡中具有巨大作用，是保障农牧业生产和人类的生存环境的重要条件。在保持水土、涵养水源、调节气候、防风固沙、减少污染、净化空气、降低噪音等方面，对人类社会发挥着多种效益。因此，植树造林，发展林业，是一项根本性的农业基本建设，是一项改革大自然的战略措施，是有益当代，造福子孙的伟大事业。由于盐津县在林业及林副资源潜力尚未充分发挥和合理利用，以致林业在国民经济中长期处于薄弱地位的情况下，如何以历史唯物主义的科学态度，实事求是地记录它的地位和作用，总结盐津县林业发展的经验教训，以资借鉴，促进林业向科学化现代化的方面迅速发展，便是我们组织编撰《盐津县林业志》的根本指导思想及主要缘由。

为适应各级人民政府制定林业发展规划，增添林业生产措施，宣传教育广大人民群众爱林护林和科研的需要，本志从以下几个方面提供资料：

1. 简介民国时期及以前盐津县林业的演变过程，着重记录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盐津县发展林业的历程。
2. 盐津县现存并可供开发利用的林业资源，包括树种、林种、林内野生动植物以及林副特产资源资料。
3. 已经实验取得成功并在生产实践中发挥出较好作用，而又有潜力可挖的林业科技成果。

本志资料来源，除参阅民国《盐津县志》和省档案馆、图书馆、地区档案馆现存的资料外，还查阅了《四川通志》、《屏山县志》、《马湖府勘验楠木记》等资料，其余主要来自本县地方老干部、“老林业”、“老林人”的口碑。树种、林种、林副特产资源资料，则为实地调查目睹和访户所得，在篇目安排上，采取以章统节，横排竖写，纵述事实始末，有机相连，叙而不论。在撰写方法上，严格遵循“秉笔直书”，实事求是的原则，沿着盐津县林业发展的起伏历程，追溯实录。在资料的选用和取舍上，为免浩繁，则本着详近略远，立足当代，着重记录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各个时期林业发展概况和经验教训。

编纂林业部门志，可谓既无成文规体借鉴，亦无范本参照，仅属初次尝试，故文字记述和史料引用不当，乃至错误在所难免，诚望关心林业建设的各界志士、专家和同仁给予批评指正。

本志几经周折，从编撰初稿起历经7年时间，至今总算把它编纂成册。在编纂过程中，得到了县志办、区划办、档案馆、统计局、供销社、检察院、法院、文化馆、地区林业志办公室等及许多老同志的热情帮助和指导，特别是地区方志办的马才顺同志，在百忙中详阅初稿并亲笔删改指点，使志稿面貌有所改观，在此一并谨致诚挚的感谢。

——编者

之一

序

森林养育了人类。当今世界发达国家，都十分重视发展林业生产，尽力扩大国土绿化面积和森林的覆盖面积。林业是国家文明、富强的标志。

在执行国民经济建设的第七个五年计划中，县林业局按照全国的统一部署安排，组织力量，撰写《盐津县林业志》，这在盐津历史上还是第一次。它对总结历史，认清现状，指导将来具有重要的意义。全体编撰人员怀着对历史，对人民负责的态度，广泛收集资料，进行分析研究，认真撰写，特别是对用材林基地建设的工作，作了较具体的记述。基地建设的8年，是全县干群为增加森林覆盖面积，艰苦奋斗的8年。回顾8年的正反两方面的经验，指导我们今后的工作，将会产生无穷的精神力量。

盐津县已确定了以发展林业为主的生产方针，盐津的气候条件、土地资源以及各种速生丰产的树种资源和紫胶、五倍子等国家急需的林特产品资源，都是极其丰富的。1978年12月，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党中央制定了一系列关于放宽林业的政策方针，大大鼓舞了广大农村干群的造林护林积极性。有这些最基本的条件，我们深信经过全县人民的共同奋斗，建设文明、富强的盐津这一目标一定要实现，也一定能够实现。

杨肇荣

1986年9月22日

之二

序

编修《盐津县林业志》是一项前所未有的重要工作。经过主编人员旷日持久的辛勤劳动，现已编修完稿，即将问世；这是盐津林业史上承前启后，服务当代，荫及后世子孙的一件大事。

《盐津县林业志》总结了本县林业演变过程，记录了林业发展的兴衰起伏，既有成功经验借鉴，也有失误教训戒舍，从中可以了解到林业与社会，林业与农业，林业与畜牧业和人类生存环境的关系。人们都知道，要有一个舒适环境，离不开森林，要实现“小康”，林业是一大优势。盐津地处山区，振兴盐津经济，出路在林，潜力在林，致富在林。全县不仅可以发展用材林、防护林、薪炭林，特别可以发展经济林。油桐、蚕桑、茶叶、五倍子、笋干都是历史上有过的优势，大有发展前途，尤以五倍子经济价值为高，且为国内外紧缺产品，具有得天独厚的生产条件。1974年盐津县五倍子产量居全国产倍县第2位，是盐津县人民脱贫致富，奔“小康”的重要产业之一。

1991年中共盐津县委、县人民政府制定“背靠大山、面向市场、奋战8年、奔向小康”的战略目标。按照“长防”工程建设总体设计规划，在“八五”期间林业上发展茶叶、蚕桑、五倍子、竹类、干果各5万亩。只要全县干部群众共同努力，一靠政策，二靠科学，加上一定的投入，林业将会在不长的时间内成为振兴盐津经济的支柱产业。

《盐津县林业志》内容繁浩，涉及将近一个世纪的变化，虽经反复修改，力求全面反映历史事实，做到集资料性、科学性、知

识性为一体。限于时间紧，编修人员少，考查资料难等，故而本志不足之处乃至错误在所难免，诚望专家同仁批评指正。

闵本钦

1992年12月

凡 例

一、编撰《盐津县林业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如实记述本县林业的历史和现状。

二、本志上起 1917 年，部份内容上溯至有史料记载，下迄 1992 年。

三、本志采用横排竖写，详今略古，详独略同的原则，重点记述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来的史实。

四、本志采用述、记、志、录、图表等体裁，以志为主，辅以图表，按章、节、目排列，共 8 章，37 节。除引文外，用规范的语体文记述。

五、地名和机构名称有演变的，沿用原名，括注今称。单位名称，首次出现用全称，以后用简称。如盐津县林业局（简称县林业局）。

六、树龄在百年以上，生长于寺庙、墓地、村旁、路旁和旷野田间的单株树木称古树；与历史人物和历史事件有关连和国家列为一、二、三级保护的树木称名木。

七、历史纪年，清代及以前年号用汉字。民国纪年用阿拉伯字，第一次在各章出现时括注公元纪年。文中所称几十年代，均指 20 世纪。

八、本县 1958 年并入大关县，1961 年复置盐津县。此时期内的有关情况和数字多数已分记，少数未分加标注。1956 年后划进划出的区（社）情况和数字，均在当年度增减。

九、本志所用数字，一律采用阿拉伯数字书写。计量单位：面积以亩，重量以吨或公斤，材积以立方米，高度以米，树木胸径